

# “上门办证小分队” 解决群众大难题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近段时间,首批有效期为20年的二代身份证陆续期满,迎来换证高峰期。3月20日以来,清徐县公安局王答派出所组建3支“上门办证小分队”,帮助行动不便群众解决难以前往窗口办证的实际困难,目前已办理新证14张。

当前,正值换证高峰,户籍业务量

大幅增加。王答派出所民警、辅警在入户走访中发现,辖区部分高龄老人因年迈体弱难以亲自前往派出所办理身份证;还有一些残疾人员因身体状况长期未能换领新身份证,给就医、参保等日常生活带来诸多困难。

民有所呼,警有所应。针对上述情况,王答派出所迅速响应,组织户籍民

警和包村辅警组成3支“上门办证小分队”,携带照相设备走进各村各户,主动为行动不便的群众提供上门办证服务。

同时,王答派出所也提供周六日预约上门办证,真正把便民服务送到了老百姓心坎上。辖区群众纷纷竖起大拇指称赞:“人民警察爱人民、人民警察为

人民,你们真是好样的!”

截至目前,王答派出所共为14名行动不便群众办理了新身份证。派出所相关负责人表示,下一步将持续聚焦群众急难愁盼,结合换证高峰期实际,不断深化便民利民举措,主动延伸服务触角,用有温度的实际行动拉近警民距离,守护一方平安。



3月23日,老军营派出所民警在辖区中小学校宣讲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,讲解未成年人校园欺凌、寻衅滋事、扰乱校园秩序等行为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,清晰划定了日常行为的法律底线,引导青少年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,自觉尊法学法、守法用法。

辛欣 摄

## 查看付款记录 找回遗失物品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乘坐出租车遗落财物,可惜没有记住车牌号,怎么办?3月23日,公安杏花岭分局通报,鼓楼派出所一天时间里,先后通过付款记录,帮助两名乘客及时找回了丢失物品。

3月20日下午1时许,鼓楼派出所综合指挥室接到马女士报警求助,称她在羊市街附近不慎将背包遗落在出租车上,下车后才发现,但此时早已不见出租车踪影。

经了解,马女士的背包里不仅有3000元现金,还有身份证、护照等重要物品。马女士说,她专程从北京来太原旅游,如果证件丢失会影响后续的出行计划。

民警询问得知,马女士没有记住出租车牌号,下车时使用微信支付费用。

于是,民警立即查看付款记录,很快联系到出租车司机。的哥积极配合,收到信息后立即查看车内情况,确认后座上的确有一只背包,随即主动送至鼓楼派出所。

民警将背包交到马女士手中,她当场清点物品,现金分文未少,身份证、护照等重要证件一应俱全,悬着的心彻底落了地,对民警和司机师傅连连道谢。

无独有偶。当晚10时许,张女士匆匆来到鼓楼派出所报警求助,称乘坐出租车至城坊街时,不慎将一部价值5000元的手机遗落在车上。

接警后,民警韩少锐、辅警高鸣骏立刻展开查找。最后,民警依旧通过查看张女士的付款记录联系到的哥,顺利帮助她找回了手机。

## 趁着工友熟睡 偷走枕边手机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趁着同宿舍的工友小曹熟睡,李某偷走对方放在枕边的手机,并在销赃未果后,将手机藏匿在花池中。李某没有想到,案发仅3个小时,他便被民警抓获。3月23日,万柏林警方通报相关案情,李某已被刑事拘留。

3月21日,东社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家饭店员工曹某报案称,他午睡醒来发现放在枕边的手机丢失。东社派出所和刑侦大队民警很快赶到现场勘察并了解到,曹某所在的饭店宿舍,长期居住着11名饭店员工,人员流动相对稳定,“家贼”

作案可能性较大。民警不动声色,暗中对另外10人的行动轨迹展开调查,很快发现失主曹某的同乡李某午睡醒来后未按时上班,且有短暂外出的反常举动,嫌疑较大。

进一步调查掌握确凿证据后,民警对李某展开突审。李某交代,他看到曹某熟睡,手机就放在枕边,于是将手机偷走。因不知道密码,李某到大南门销赃未果,后将手机藏匿于花池中。

目前,李某已因涉嫌盗窃被刑事拘留。

## 超车道内停车 险些引发事故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因即将错过出口,驾驶人便将车直接停在高速公路超车道内,还试图强行变更车道,幸亏被巡逻交警及时发现,才未发生意外。3月23日,高速交警通报相关情况,向大家发出警示。

近日,省交管局高速二支队四大队民警在辖区荣乌高速巡逻时,突然发现一辆越野车停在超车道上,驾驶人还试图强行变更车道,后方车辆纷纷紧急避让,尖锐的刹车声此起彼伏,随时可能发生危险。交警迅速反应,拉响警报,通过一番紧急处置,才将现场秩序恢复正常。

经查,越野车驾驶人在驾驶时注意力不集中,发现即将错过出口,这才将车停在超车道内,试图强行变道,驶离高速。让人哭笑不得的是,这名驾驶人竟认为自己开启了双闪,便可以在高速公路停车并变更车道。

交警对驾驶人批评教育后,依法对其作出罚款200元、记9分的处罚。

高速交警提醒大家,在高速公路行驶时,要注意观察标牌,一旦错过或即将错过出口,一定不能急停猛拐,更不能倒车逆行,而应继续直行,到下一路口调整行驶方向。

## 高速分心驾驶 轿车撞上货车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驾驶人张某在高速公路行驶时,发现手机电量偏低,于是伸手去拿数据线,想给手机充电,结果导致车辆失控向右偏移,撞上正常行驶的大货车,导致车辆严重受损。3月23日,高速交警通报事故情况,提醒大家切勿分心驾驶。

3月18日下午2时许,省交管局高速二支队接到报警称,辖区天黎高速桑干河大桥附近发生两车相撞事故,涉事车辆无法移动。接到报警,交警立即会同相关单位人员赶赴现场处置,并很快查明事故原因。

原来,张某驾驶晋A牌照新能源轿车行驶至事发路段时,因手机电量低,便低头伸手拿取数据线,导致车辆瞬间失控向右偏移,与右侧车道正常行驶的冀D牌照大型货车猛烈相撞。事故导致轿车右侧严重变形损毁,幸亏副驾驶位没有乘客,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据此,交警认定张某负事故全部责任。

高速交警提醒大家,高速公路车速快,驾驶时务必保持全神贯注,否则极易引发交通事故。

## “黑车”超员载客 司机受到处罚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,擅自从事客运经营的司机,还敢超员载客,结果被交警查获。3月22日,高速交警通报相关情况,提醒大家切勿乘坐“黑车”。

3月16日,省交管局高速五支队六大队民警在辖区服务区开展交通违法整治时,接到上级指令称,一辆涉嫌超员的客车正驶入辖区高速公路。接到指令,交警立即布控,很快将目标车辆查获。经查,这辆准载7人的客车,连司机在内实载8人,超员1人。进一步调查中,交警发现,车上所有乘客均为有偿乘车,驾

驶人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,擅自从事客运经营,涉嫌非法营运。交警对驾驶人超员行为作出相应处罚后,将其移交交通运输执法部门作进一步调查处理。

高速交警提醒大家,非法营运车辆驾驶员未经从业培训,交通安全意识淡薄,不具备驾驶营运车辆的基本素质,且为了经济利益,超速、超员、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普遍。同时,非法营运车辆未办理承运人责任险,缺乏必要的风险承担能力,一旦发生意外,乘客权益无法得到保障。因此,请大家自觉抵制乘坐此类车辆,发现类似情况,及时举报。